

正定:社区矫正“迈”开三大步

□ 河北法制报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马小晨

“所长放心!我们一家人,现在互谅互让、不吵不闹,开始好好生活和做生意啦!”11月18日,接通社区矫正回访电话后,正定县正定镇司法所长露出了笑容。

电话中汇报思想的,正是正定镇社区矫正对象高某和黄某。这两人本是夫妻,共同经营着一家烟酒店,生活还算富足。不知从何时起,丈夫黄某开始夜不归宿,还对妻子拳打脚踢,二人婚姻亮了红灯。司法所工作人员闻讯,多次找二人谈心,有时深夜还在微信里进行开导和劝解。县司法局了解情况后,及时邀请专业心理咨询师对丈夫黄某进行心理咨询和疏导。经过不懈努力,黄某和高某都认识到自己在婚姻中的过错,学会了理解宽容,知道要用心经营婚姻,开始过上和谐的

生活。

近年来,正定县司法局全面贯彻社区矫正法,坚定“迈”出筑牢安全稳定的“铜墙铁壁”、建“智慧矫正中心”、完善心理服务体系三大步,在持续深入推进社区矫正制度化、法治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中,稳健走出了社区矫正工作的新步伐。

筑牢安全稳定的“铜墙铁壁”。正定县司法局在社区矫正工作中,始终坚持疫情防控、重要时间节点安全两手抓。该局多次召开调度会,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致社区矫正对象的一封信》,严格请销假制度,成立心理咨询师24小时在线的心理疏导微信群,疏导社区矫正对象268人(次)。在部分社区,矫正对象积极参加社区(村、街)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以实际行动服务大众。整个疫情期间,社区矫正对象累计捐款(物)

56324元,志愿服务869小时,充分发挥了社区矫正对象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头作用。

建成省内首批“智慧矫正中心”。根据司法部《社区矫正中心建设规范》要求,正定县司法局按照“三区十八室”功能区划分,率先打造省内首批“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实现报到室、信息采集室、宣告室、心理咨询室、社区矫正指挥中心、档案室、自助矫正室等功能室建设使用,为社区矫正工作信息化、智能化、网络数字化的实现提供了可靠保障。

完善心理服务体系,修心教育和精准帮扶有机结合。正定县在社区矫正中心和11个乡镇(街道)均建立高标准心理咨询室,配置专业心理咨询师,线上线下同步,严格落实心理健康教育、评估测评、咨询、危机干预措施,达到心理矫治全覆盖。今年以来,他们共对社矫对象开展心理测评

386人(次),心理辅导158人(次)。

11月16日,在该县南楼乡司法所,“道德大讲堂”准时开讲,矫正对象在仔细做笔记的同时,也在一点点矫正自己的人生观。正定县司法局坚持在社区矫正对象中开展“学思想、学党史、学法律,做合格公民”的“三学一做”修心教育,并联合省司法厅派驻干警到各司法所巡回开展“主题教育”,利用线上“云课堂”,帮助社区矫正对象重新认识自我、提升自我,重塑人生观、价值观。

迈开了管理、服务的三大步,正定县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更是走在石家庄范围内率先设置村级社区矫正工作站,实现该县198个村(居)社区矫正工作站全覆盖。全面贯彻社区矫正法,着力提升社区矫正工作现代化水平,正定县司法局正在积极为平安正定和法治正定建设作出新贡献。

过履行期限。2022年9月2日,袁某无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受理后,执行干警多次提交网络查询,发现被执行人王某某名下只有银行存款7000元。虽然剩余标的额不多,但王某某一直未接电话,让案件陷入了僵局。经过两位执行干警的多方查找,最终找到了王某家的地址。2022年12月初,两位执行干警先后两次前往王某家的家中进行耐心地释法明理,与其认真分析利弊情况,最终王某同意履行剩余的标的款,并亲自将钱交到了法院。该起案件最终得以圆满执结。

执行干警办小案暖民心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王栋敏)“你们把我的事当成自己的事,千方百计为我想办法解决,太谢谢你们了……”12月13日,申请执行人袁某接过沽源县人民法院两位执行干警手中的一万元现金,向他们连连道谢。

原来,申请执行人袁某与被执行人王某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沽源法院审理,于2021年12月27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要求王某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15日内给付袁某借款本金8000元、利息2000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25元。判决书生效后,王某迟迟不予履行,直至超

阜城法院强化论文和调研文章撰写助力提升执行质效

今年以来,阜城县人民法院执行局聚焦执行工作中的重点难题,切实将执行理论研究作为培养专家型审、辅人员的重要抓手,不断强化论文和调研文章的撰写,助力提升执行质效。

阜城法院执行局加强论文和调研文章撰写培训,

重点培养学历层次较高、热爱学术研究的干警,多次组织学术研讨交流会,并邀请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具有丰富经验的干警分享心得体会。目前,执行干警已在国家级杂志、期刊上发表与执行相关的学术论文10余篇。

史汉勇 张敏

蔚县交警多形式开展农村面包车驾驶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近日,蔚县公安交警大队民警深入辖区农村,持续开展农村面包车驾驶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宣传民警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悬挂交通安全条幅、粘贴宣传海报等形式,提醒农村群众出行时一定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做到安全文明出行。同时,通过解答群众咨询、面对面现场宣传讲解、以案说法等形式,讲解超员、超载、酒驾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并结合典型案例逐一讲解,让交通安全知识点滴灌入、入脑入心。

王岩杰

微信小平台 传递大安全

为更好地从源头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唐山市交警支队八大队宣传民警和辖区客运和危化品运输企业、校车服务机构、大型有车单位等30余家企业建立了由民警、企业安全管理人等组成的微信服务平台。民警在平台上不定期推送道路交通事故法规、服务和提示信息、典型违法和事故案例等,并要求企业以安全例会、线上通知等形式向全体驾驶员传达。平台建立6年多来,民警向企业安全管理人和驾驶员等300余人共推送各类信息800余条,有效发挥了教育、警示、引导驾驶员依法出行的作用。

安胜利

“文明守法,平安回家”交通安全云课堂开课

为切实提升学生群体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预防青少年道路交通事故及交通事故的发生,唐山市交警支队五大队民警为辖区“英才国际高中”的学子送去一堂线上交通安全教育课。活动中,民警通过开设交通安全云课堂,组织该校师生观看实时直播,根据高中生日常出行规律、年龄特点,就如何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做了详细讲解,倡导学生们要“懂交规,知交规”,摒弃交通陋习,走好脚下每一步,平安出行每一天。

叶长文

交警九大队筑牢基层交通安全防线

为做好冬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唐山市交警支队九大队结合辖区实际,突出公路管控和农村交通管理,全力做好农村地区冬季交通事故预防工作,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整治期间,大队加大对主要道路和农村地区乡镇涉酒交通事故易发多发点段时段的巡逻管控力度,不断提高路面见警率、管事率。同时,宣传民警还大力开展“文明守法 平安回家”主题宣传,教育和引导农村地区广大交通参与者共同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张勇



“诉前调解+在线司法确认”法官两小时化解合同纠纷案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王翠冬)“谢谢您,没想到足不出户,不花一分诉讼费就解决了纠纷,特别感谢咱们调解员和法官极强的办案效率。”12月5日,承德县人民法院立案庭法官仅用两个小时就化解了一起原告承德市某商贸有限公司诉被告承德县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案件。

2019年,被告承德县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因承建工程需要向原告购买电力配电设备,双方签订了《电力设备采购合同》。在合同中约定了具体的货款数额、给付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并约定设备验收合格后,被告支付合同价款的95%,剩余合同价款的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自送电之日起24个月,期满后无质量问题被告须一次性付清质保金。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约定提供了配电设

备,被告也按约定支付了货款,但现配电设备的质保期已过,原告要求被告给付质保金,多次索要无果后,原告无奈将被告诉至法院,要求被告给付质保金16万元及利息并承担律师费5000元。

该案受理后,调解员调解不成,后向法官反馈。疫情防控期间,法官考虑到原告是承德县外的公司,为了减少当事人诉累,多次电话联系原告方的委托代理人。在沟通中得知原、被告公司在2019年开始合作,原、被告法定代表人间存在着较强的信任基础,发生纠纷的原因是原告多次向被告主张返还质保金,被告拖延给付,原告索要无果后才诉至法院。考虑到被告是承德县域内的企业,法官向被告法定代表人解释了合同条款,并希望其遵守诚信原则。了解到县域企业因

疫情防控等原因,资金流转困难并已在积极筹措,法官又联系了原告的代理人,向其阐述了被告拖延给付的原因,并希望原告代理人能向公司法定代表人进行反馈,以期调解化纠纷。后在征得原、被告双方同意后,法官与指导调解员通过“冀时调”平台为原、被告提供了在线沟通与交流的服务,在法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地劝解下,双方终于敞开心扉。了解了被告的现状后,原告同意放弃主张利息及律师费。但随后又在给付期限上发生了分歧,法官又耐心地分别给双方做工作,最终双方均被法官的真诚所打动,达成调解协议后于当日申请了司法确认,同意被告在30日内一次性返还质保金。该案历经2个小时网上调解圆满结案,受到原、被告的一致称赞。

(上接第1版)做实做强做优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实现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全面均衡协调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更丰富内涵、更高要求的美好生活需要。要自觉弘扬宪法精神的表率,严格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行使权力,依法保障全体公民享有广泛的权利,努力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让宪法真正成为全体人民共同的信仰,让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成为全体人民的自觉行动。

“维护宪法权威,就是维护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权威;捍卫宪法尊严,就是捍卫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尊严;保证宪法实施,就是保证人民根本利益的实

现。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一重要论述,是我国从长期实践和曲折教训中得出的宝贵启示。”蠡县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石润清表示,作为专门的审判机关,人民法院及其法院干警要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在党的领导下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自觉将每一起案件都当作培育法治精神、引导社会风尚的生动范例,提高审判工作质量和效率,不断增强人民法院的司法公信力和司法权威。要严格维护宪法确立的人民权益,依法保障全体公民享有广泛的权利,保障公民的人身权、财产权等各项权利不受侵犯,保证公民的经济、文化、社会等各方面权利得到落实,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严格依法审判 凝聚保护合力

邯郸峰峰矿区法院持续推进滏阳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封颖慧 通讯员 马荣 翟晓雪)按照邯郸市、峰峰矿区关于滏阳河全域生态修复工作的部署要求,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法院于今年3月成立“滏阳河源生态保护法官工作站”,集诉前化解和“立审执”功能为一体,构建涉滏阳河生态保护相关案件受理、调解、诉讼、执行等全流程的“一站式”多元纠纷和诉讼服务机制,为保护生态环境资源发挥了积极作用。

为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实效,峰峰矿区法院抽调审判经验丰富、环境资源理论深厚的法官组建专业化环境资源审

判团队,充实到“滏阳河源生态保护法官工作站”,依法严惩涉及破坏滏阳河生态环境的刑事犯罪活动,依法妥善审理涉滏阳河湿地保护修复、滏阳河流域的征地拆迁、生态环境相关民事行政执行案件。在此基础上,该院邀请相关领域专家、技术人员参与涉环保领域案件研讨审理,实现优势互补,大力提升环境资源审判的专业性。

法官工作站建立起来了,怎样在提升案件办理质效的同时创新体制机制,实现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的相互衔接、协同发力,助力环保多元共治?峰峰矿

区法院健全联席会议制度,从矿区水利局、环保局、综合执法局等部门选取21名代表为生态环境保护“联络员”,聘请8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为“监督员”,邀请33名河流沿线片区(居)“两委”为“调解员”,通过建立“联络员+监督员+调解员”三员联防联保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沟通掌握生态环境保护情况。同时,积极开展联动执法参与流域共治,今年以来,与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实地巡察滏阳河河道治理、生态修复及环境卫生等情况4次,指导拆除了某村威胁行洪安全的违

法建筑2处,敦促有关部门监督清理河道垃圾2.1亩。

此外,依托“滏阳河源生态保护法官工作站”,该院联合相关部门对辖区重点区域、行业和企业开展纠纷预防排查,及时评估风险,提出针对性预防化解措施,从源头上减少环境资源类纠纷。对接矿区行政争议化解中心,该院还为涉环境资源案件开辟绿色通道,促进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和诉讼等解纷流程合理衔接、多元化解,截至目前共化解各类环境资源纠纷5起。